

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百色起义纪念园管理中心的百色起义纪念园 5G-A 沉浸式大空间 VR 项目内容创作服务采购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百色起义纪念园 5G-A 沉浸式大空间 VR 项目内容创作服务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广西产研院人工智能与大数据应用研究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0人，营业收入为3595.4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111.0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章)：广西产研院人工智能与大数据应用研究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27日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

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